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阳安办发〔2024〕39号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转发《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的通知》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

现将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的通知》（晋市安委办发〔2024〕33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积极创作，于5月8日前按文件要求报送相关表格及新媒体作品，由县安委办汇总后统一上报。征集展播工作将作为晋城市对阳城县委县政府年度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魏雪瑞

联系电话：4220054

联系邮箱：ycxawb4220134@163.com

附件：晋市安委办发〔2024〕33号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11日印发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晋市安委办发〔2024〕33号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的通知

各县(市、区)安委办,开发区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各有关企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深入挖掘本行业、本单位工作亮点,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和社会公众关注身边风险隐患,提升安全避险、自救互救意识和技能,传递身边安全故事,营造“人人关注安全 人人参与安全”的良好氛围,市安委办将组织开展新媒体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现将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人人关注安全 人人参与安全

二、作品要求

(一) 内容要求

各单位选送的作品要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的宣传工作方针、国家法律法规,围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用小切口呈现大主题、小故事折射大时代。从身边案例、岗位实践、经验做法等方面汲取创作元素,通过讲身边的故事、谈自身感悟、普及安全知识反映本行业、本单位工作成就。

(二) 格式要求

短视频作品形式不限,卡通动漫、微电影、微纪录片、快闪视频、公益广告等形式均可。要求画面清晰、声音平稳、特效适当,适合微信公众号、微信视频号等平台播放,时长不超过3分钟,视频分辨率 $\geq 1080P(1920 \times 1080)$,统一采用MP4格式报送。

(三) 创作要求

作品必须原创,题材要贴近生产生活实际,内容健康向上,创意新颖、语态生动,有较强的表现力和感染力,且兼具科学性、知识性、趣味性。如作品有盗用、抄袭等侵权问题引起的法律纠纷由作品创作者负责。作品可以以个人或单位名义创作。

三、征集要求

(一) 征集时间

2024年4月10日-5月10日

(二)组织方式

各县(市、区)和各有关企业要积极参加,以各县(市、区)安委办和各相关主体企业为单位统一报送,各县(市、区)安委办报送作品不少于5部,各主体企业报送作品不少于2部。

(三)报送方式

各单位填写《新媒体作品推荐表》《新媒体作品征集汇总表》与作品打包一并发送至邮箱:yjxc0356@163.com,标题格式为“新媒体作品征集+报送单位”。

四、作品评选及展播

本次活动将评选出优秀作品20部,优秀组织单位10个,评选结果将在全市进行通报并颁发证书。对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在“安全晋城”公众号进行展播,并向“太行日报”公众号、省应急管理厅和应急管理部等媒体平台进行推送。

五、其他要求

(一)要将此次活动作为展示本系统、本单位工作亮点的重要窗口,作为推动安全常识普及,加大安全宣传力度的重要抓手,认真组织作品创作,保质保量按时报送。

(二)要广泛动员,认真组织,充分发挥基层一线创作潜力,创作推荐更多喜闻乐见的作品,不断扩大增强安全宣传教育覆盖面和吸引力。

(三)要高度重视,加大活动支持力度,做好相关保障,明确专

人负责作品征集展播相关工作,确保活动取得实效。征集展播工作将纳入各县(市、区)和企业2024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考核内容。

联系人:郭 淑 毋继鹏

联系电话:2212075

附件:1.新媒体作品推荐表

2.新媒体作品征集汇总表



附件 1 :

新媒体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		联系电话	
		邮 箱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短视频: 卡通动漫 <input type="checkbox"/> 微电影 <input type="checkbox"/> 微纪录片 <input type="checkbox"/> 快闪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广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创 作 者	个人 <input type="checkbox"/> 团队 <input type="checkbox"/>	姓名或单位名称: (若作品为多方联合创作, 需写出全部参与者或单位全称)	
	联系电话		
	邮箱		
作品简介			
作者承诺		本人/单位郑重承诺: 对所提交的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同意在市应急管理局政府网站、“安全晋城”微信公众号等活动组织者默许的平台上进行无偿展播。如在评选期间出现任何纠纷, 将由个人/单位承担后果。 姓名(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抄送：省安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3日印发
